

# 永州市政府采购文件

采购项目名称： 宁远县6个老旧小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可研、初步设计服务采购

采购人： 宁远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采购代理机构： 湖南地川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委托代理编号： HNDC--YZ2025021-CG

代理费收取方式： 采购人支付代理费（按成交金额百分比收取）

代理费支付标准： 项目成交金额的1.5%

专家评审费收取方式： 专家评审费由采购人支付

采购计划编号： 永宁财采计[2025]026146号

采购项目预算： 2,517,100元

是否进行资格预审： 否

需求编制时间： 2025年10月09日

采购人签章：  
宁远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需求编制人签章：  
夏永福

## 编制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主席令第14号修改）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658号）  
《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74号）  
《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  
《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政部令第110号）  
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1〕22号）  
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07〕119号）  
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  
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司法厅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的有关通知  
财政部关于《推进和完善服务项目政府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37号）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3〕96号）  
湖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湖南省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实施细则》的通知（湘财购〔2014〕15号）  
其他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及政策

## 编制基本要求

采购人在招标公告、采购需求和评审标准中不得按以下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

- （一）就同一采购项目向供应商提供有差别的项目信息；
- （二）设定的资格、技术、商务条件与采购项目的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不相适应或者与合同履行无关；
- （三）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等要求指向特定供应商、特定产品；
- （四）以特定行政区域或者特定行业的业绩、奖项作为加分条件或者中标、成交条件；
- （五）对供应商采取不同的资格审查或者评审标准；
- （六）限定或者指定特定的专利、商标、品牌或者供应商；
- （七）非法限定供应商的所有制形式、组织形式或者所在地；
- （八）以其他不合理条件限制或者排斥潜在供应商。

采购人应对采购标的的市场技术或服务水平、供应、价格等情况进行市场调查，根据调查情况科学、合理确定采购需求和价格测算。

采购需求应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政府采购政策的规定。

采购人根据价格测算情况，可以在采购预算额度内设定最高限价，但不得设定最低限价。

采购人根据编制依据和基本要求提出采购需求，采购需求中应落实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

采购人应就采购公告、采购需求和评分标准自行组织征询专家意见（本系统、本单位人员不得作为专家参与征询意见）。

采购需求的内容应当完整、明确，主要包括：

（一）采购需求明细包括：货物或服务名称、技术规格和技术参数、产地类型（国产或进口）、是否接受进口产品、是否为采购节能环保产品、是否为核心产品（必要时需设置同品牌淘汰策略）、技术标准或服务标准、数量、单价（元）、小计（元）、总合计（元）等。

- （二）采购标的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 （三）采购标的所要实现的功能或目标，以及需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四）采购标的需满足的质量、安全、节能环保、技术规格、服务标准等性能要求；
- （五）采购标的的物理特性，如尺寸、颜色、标志等要求；
- （六）采购标的的数量、采购项目交付或执行的时间和地点，以及售后服务要求；
- （七）采购标的的验收标准；
- （八）采购标的的其他技术、服务等要求。

# 第一章 项目分包

项目简述(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本项目的供应商来源为公告邀请

编号	包名	采购金额(元)	评审方法
1	第一包	2,517,100	综合评分法

招标文件获取方式、时间:

获取时间: 详见采购公告

获取方式: 下载投标工具,安装后联网获取

项目对应的采购意向

意向项目名	涉及的预算金额(元)	采购内容概况	预期采购时间
宁远县6个老旧小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可研、初步设计服务采购	2,517,100	宁远县6个老旧小区(宁远县北正街片区11个老旧小区、宁远县鹅公井住宅区等6个老旧小区、宁远县杨家岭片区9个老旧小区、宁远县湘运车站片区13个老旧小区、宁远县舜陵街道城关法庭住宅区等8个老旧小区、宁远县桐山街道供销社周边住宅区等8个老旧小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可研、初步设计(含概算)。	2025-08
宁远县老旧小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施工图及预算编制服务采购	617,600	宁远县老教委住宅区等4个老旧小区、鹅公井住宅区老旧小区、德兴学校家属区等3个老旧小区、老武装部家属区等2个老旧小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施工图及预算编制。	2025-08

## 第二章 项目采购需求

### 包名：第一包 采购金额：2,517,100元

包概述：宁远县6个老旧小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可研、初步设计服务采购，具体详见本项目采购需求。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采购文件费：0元	资格合格最少供应商数：3个	是否接受联合体：否	是否完全面向中小企业：否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资格预审后的合格供应商进入下一阶段投标/响应的数量限定：不进行资格预审	期望成交供应商数：1个	投标有效期：90个自然日	合同履约保证金：无
合同内容是否可变：是	需求是否可变：否	供应商二次报价的时长限制：供应商不需要二次报价		
本包所属行业：建筑业			本包类型：服务类	
是否设置了核心产品：否	核心产品同品牌供应商的确定中标/成交候选人规则：无			
特殊情况下确定成交/中标/入围供应商的约定：本包在评审过程中，若发现中标/成交/入围候选供应商存在得分相同且报价相同的，约定由采购人在5个工作日内自主确定最终中标/成交/入围供应商。				
本包基本资格要求		本包基本资格证明材料上传要求		
<p>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p> <p>2. 参加政府采购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能力。</p> <p>3.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www.creditchina.gov.cn</a>）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a href="http://www.ccgp.gov.cn">www.ccgp.gov.cn</a>）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处罚决定规定的时间内）。</p> <p>4.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p> <p>5. 参加开标的是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本人，需上传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若不是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本人，需提供授权委托书。</p>		<p>1. 提供三证合一或五证合一的营业执照扫描件（加盖供应商公章）和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的扫描件，若投标人是自然人的，提供身份证扫描件。具体见下述：                      （1）投标人为企业的，应提交营业执照或法人登记证书的复印件；                      （2）投标人为非法人组织的，应提交依法登记证书复印件；                      （3）投标人为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交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复印件；                      （4）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提交自然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p> <p>2. 投标人提供湖南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下载投标工具后获取），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可在模板中填写好后打印出来加盖公章，再拍照或扫描成图片上传）。</p> <p>3. 供应商无需上传证明材料，由评委在<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www.creditchina.gov.cn</a>和<a href="http://www.ccgp.gov.cn">www.ccgp.gov.cn</a>现场联网查验。</p> <p>4. 提供承诺函，承诺：投标供应商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存在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投标供应商与参加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不存在控股、关联关系，或者与其他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为同一人；投标供应商未为本项目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下载模板填写上传（模板下载投标工具安装后可见），须加盖供应商公章。</p> <p>5. 下载投标工具后获取，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可在模板中填写好后打印出来加盖公章，再拍照或扫描成图片上传。</p>		
本包特定资格要求		本包特定资格证明材料上传要求		
投标人同时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工程咨询资质及工程设计资质。		提供相关资质证明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以上所有要求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供应商均需在电子投标工具的指定位置上传，不按指定位置上传的，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 本包服务类需求

服务编号	服务名	单位	单价（元）	数量	小计（元）	采购品目	
一	采购需求	批	2,517,100	1	2,517,100	C11020000-工程设计服务	
		子服务编号	子服务名	子服务内容			
		一	项目概述及现状	<p>1. 项目名称：宁远县6个老旧小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可研、初步设计服务采购</p> <p>2. 建设地点：本项目位于永州市宁远县</p> <p>3. 建设规模：本项目主要涉及“2026年宁远县北正街片区11个老旧小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宁远县鹅公井住宅区等6个老旧小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宁远县杨家岭片区9个老旧小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宁远县湘运车站片区13个老旧小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宁远县舜陵街道城关法庭住宅区等8个老旧小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宁远县桐山街道供销社周边住宅区等8个老旧小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等6个老旧小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建设。</p> <p>4. 项目预算：2,517,100.00元，投标人总价报价不得超过该预算。</p>			
		二	设计依据	<p>1. 规划及总图资料</p> <p>2. 现场地形图、规划实施方案等。</p>			
三	设计要求	<p>（一）设计范围：本次采购为“2026年宁远县北正街片区11个老旧小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宁远县鹅公井住宅区等6个老旧小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宁远县杨家岭片区9个老旧小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宁远县湘运车站片区13个老旧小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宁远县舜陵街道城关法庭住宅区等8个老旧小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宁远县桐山街道供销社周边住宅区等8个老旧小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等6个老旧小区改造项目提供可行性研究编制、初步设计（含概算）服务工作。</p> <p>（二）主要设计内容：“2026年宁远县北正街片区11个老旧小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宁远县鹅公井住宅区等6个老旧小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宁远县杨家岭片区9个老旧小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宁远县湘运车站片区13个老旧小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宁远县舜陵街道城关法庭住宅区等8个老旧小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宁远县桐山街道供销社周边住宅区等8个老旧小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等6个老旧小区范围内小区内及小区与城市主干道衔接道路提质改造、四网合一改造、新增变压器、建构筑物、新建机动车停车位及机动车充电桩、动车</p>					

			<p>充电桩、电动车停车棚、新建微型消防站、消防栓、新增手持式灭火箱、安装安防监控设备、门禁系统等相关场地配套设施、景观绿化整治、增设照明路灯，改造文化体育广场、便民服务中心、文化墙、加装电梯及建筑本体改造等各子项的设计；</p> <p>（三）技术要求：应在原有方案基础上开展，各专项设计原则上应遵照方案设计文件执行，如因客观原因发生变更或提出优化措施，应书面报告建设单位，征得同意后方可实施。</p> <p>（四）成果要求</p> <p>1. 设计文本的编制深度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湖南省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技术审查要点（试行）》相关规定执行。</p> <p>2. 提交评审的设计文件份数应满足评审及标段划分需要，应结合工程实际情况、满足当地建设主管部门的评审要求，并经相应资格人员校对、审查。</p> <p>3. 设计人向甲方交付的设计文件、份数及时间要求：满足该项目可研报告评审、初步设计评审和相关报批、报建手续的要求。</p> <p>4. 以上成果需提供电子及纸质版，纸质版本不少于8份。</p>
	四	工程费用控制要求	<p>1、严禁出现图纸缺项、缺数量、材料描述不清等情况，充分考虑施工期间的施工条件及相关措施费，无条件配合甲方概算的编制及批复的办理，以及招标控制价编制。原则上不得出现二次深化设计现象，个别专业性强或行业政策等客观原因确需进行二次深化设计的，应经甲方书面确认后，在初步设计中进行说明，且不得重复计算设计费用。</p> <p>2、不得利用设计参数明定或暗定设备材料品牌，原则上不采用专利产品、专用技术或专用工法等，如因客观需要或合理条件需采用，须出具承诺书，并按甲方相关制度规定履行论证程序，且在设计图中进行说明。</p>
	五	技术服务与配合	<p>1. 本次招标费包含本合同项下可研、设计及咨询工作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效果图制作费、差旅费、加班费、会务费、专家费、报建配合费、设计人聘请的其他顾问或者专家的顾问费、现场代表费用（如有）、晒图、报建图制图费用等。</p> <p>2. 设计人应按国家规定和合同约定的技术规范、标准进行设计，并按评审审查意见修改，按规定时间及份数向委托人交付设计文件，并对提交的设计文件的质量负责，并负责相关技术与配合服务(含各阶段的报批、报建、施工招标等配合工作)。</p> <p>3. 协助甲方考察材料供应单位，并向甲方提出相关建议。</p> <p>4. 协助甲方解决项目出现的各类技术性问题。</p>

			5.设计方在设计前应踏勘项目现场，熟悉相关资料，包括项目所在地块红线图、蓝线图、规划条件书、原始地形测量图周边市政管网、道路、电力等建设情况，有关联的其他工程项目或规划图纸等。
	六	设计周期	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5天内完成完成可研编制，初步设计（含概算）在可研评审完成后20天内完成。具体以合同签订为准。
	七	其他事项及说明	<p>1、付款人：采购人</p> <p>2、付款方式：合同约定</p> <p>3、服务时间及地点</p> <p>（1）项目服务时间：具体以合同签订为准。</p> <p>（2）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p> <p>（3）必须遵守建设单位相关管理办法，服从建设单位指挥和安排。</p> <p>4、本项目采购需求，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逐一进行回应做出响应。</p>

### 本包服务类需求的实质性评审(标)规则

服务编号	服务名	子服务编号	子服务名	是否需要提供证明材料	证明材料类型	提供证明材料要求
一	采购需求	一	项目概述及现状	详见子服务内容	详见子服务内容	详见子服务内容
		二	设计依据	详见子服务内容	详见子服务内容	详见子服务内容
		三	设计要求	详见子服务内容	详见子服务内容	详见子服务内容
		四	工程费用控制要求	详见子服务内容	详见子服务内容	详见子服务内容
		五	技术服务与配合	详见子服务内容	详见子服务内容	详见子服务内容
		六	设计周期	详见子服务内容	详见子服务内容	详见子服务内容
		七	其他事项及说明	详见子服务内容	详见子服务内容	详见子服务内容

### 本包其他评审要求

序号	需求名	需求类型	需求描述
1	项目理解	技术	<p>根据本项目采购需求，对投标人就本项目总体需求的理解程度进行评价，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1）对国家、省相关政策文件的理解、（2）项目建设背景、现状分析及建设目标等。</p> <p>对政策、文件理解透彻，需求分析到位，完全符合采购需求的计5分，缺漏项或不合理的每项扣2.5分，分析欠合理或欠完善的每项扣1分，扣完为止；未提供的不计分。</p>
2	项目总体实施方案	技术	<p>根据本项目采购需求，对投标人就本项目总体实施方案进行评价，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1）总体方案、（2）人员分工计划；（3）进度计划及保障措施、（4）安全保密措施、（5）应急预案。方案科学合理，完全符合采购需求的计25分，缺漏项或不合理的每项扣5分，方案分析欠合理或欠完善的每一个不足之处每项扣2.5分，扣完为止；未提供的不计分。</p>
3	质量保证措施	技术	<p>投标人需针对本项目提供质量保证措施，包括但不限于：（1）服务过程质量控制；（2）交付成果质量控制等子项。方案完整合理、条理清晰、与项目实际契合度高、且涵盖了以上所有子项的，计10分。缺漏项的，每处扣5分，方案欠完整、不够合理、不够严谨、欠详细、可行性较差的，每一个不足之处扣2分，扣完为止。未提供的不计分。</p>
4	团队实力	商务	<p>1、拟派项目负责人（仅限1人）具有咨询工程师（投资）资格证书或注册建筑师或注册结构师的计5分，具有人社部门颁发的高级工程师职称的计5分，本项最高计10分。</p> <p>2、拟派项目组成员（项目负责人除外），具有咨询工程师（投资）或注册建筑师或注册结构师资格证书或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的，每人计1分，最高计10分。</p> <p>注：以上人员均需提供对应证书复印件【咨询工程师（投资）资格证书注册单位需要与投标人单位名称一致】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并提供2024年9月以来任意连续3个月在投标人单位购买社保的证明，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计分。</p>
5	类似业绩	商务	<p>供应商自2022年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同类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或初步设计的，每个业绩计2分，最高计10分。</p> <p>注：响应文件中提供合同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计分。</p>
6	企业实力	商务	<p>1、供应商具备工程咨询单位甲级资信证书（资信类别：综合资信）计5分，具备工程咨询单位甲级资信证书（资信类别：专业资信）的计5分，具备建筑、市政工程设计乙级资质及以上的记3份，具备城乡规划编制乙级资质及以上的记3分，本项最高计16分。</p> <p>注：响应文件中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不计分。</p> <p>2、供应商提供2022年以来获工程咨询行业优秀工程咨询成果奖或工程设计行业优秀设计奖情况：每项国家级奖计2分，每项省级奖计1分；本项最高计4分。</p> <p>注：提供相应文件或证书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否则不计分。</p>

7	合同 (偏离检 查项)	<p>商务</p> <h2>政府采购合同格式</h2> <p>(仅为范本, 最终以采购人确定的为准)</p> <h3>一、采购合同协议书</h3> <p>采购合同编号:</p> <p>采购人(全称):_(甲方)</p> <p>供应商(全称):_(乙方)</p> <p>为了保护甲、乙双方合法权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 双方签订本合同协议书。</p> <p>1. 项目信息</p> <p>(1) 采购项目名称: _;</p> <p>(2) 采购计划编号: _;</p> <p>(3) 项目内容: _;</p> <p>2. 合同金额</p> <p>(1) 合同金额小写: _;</p> <p style="padding-left: 40px;">大写: _;</p> <p>(2) 具体标的见附件。</p> <p>(3) 合同价格形式: _。</p> <p>3. 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及方式</p> <p>起始日期: _年_月_日, 完成日期: _年_月_日。总日历天数: _天。</p> <p>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p> <p>方式: 采购人指定方式</p> <p>4. 付款:</p> <p>付款人:</p> <p>付款方式:</p> <p>5. 解决合同纠纷方式</p> <p>首先通过双方协商解决, 协商解决不成, 则通过以下途径之一解决纠纷:</p>
---	-------------------	---

提请仲裁

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6. 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 (1) 在采购或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作出的承诺以及双方协商达成的变更或补充协议
- (2) 成交通知书
- (3) 响应文件
- (4) 政府采购合同格式条款及其附件
- (5) 专用合同条款
- (6) 通用合同条款（如果有）
- (7)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图纸，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如果有）
- (8) 其他合同文件。

#### 7.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合同签订之日起生效。

#### 8.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_份，采购人执\_份，供应商执\_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_年\_月\_日

合同订立地点：\_；

甲 方	(公章)	乙 方	(公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帐 号	

## 二、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 1. 定义

#### 1.1 合同当事人

(1) 采购人(以下称甲方)是指使用财政性资金,通过政府采购程序向供应商购买货物、服务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 供应商(以下称乙方)是指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而取得成交资格,并向采购人提供货物、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 1.2 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 “合同”系指甲乙双方签署的、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中载明的甲乙双方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上述文件所提到的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

(2) “合同价”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乙方在正确地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价款。

(3) “伴随服务”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乙方承担与服务有关的辅助服务,如技术支持以及其它的伴随服务,例如安装、调试、提供技术协助、培训和合同中规定乙方应承担的其它义务。

(4) “项目现场”系指本合同项下服务现场。

(5) “合同条款”系指本合同格式条款。

### 2. 合同的适用范围

2.1 本合同适用于合同协议书规定的项目。

2.2 合同内容根据谈判文件、响应文件而确定。

### 3. 合同标的及金额

3.1 合同标的及金额应与成交结果一致。

### 4. 合同价款

4.1 具体合同价款见本合同条款第3.1项。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均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它任何费用。

### 5. 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5.1 乙方应当在甲方确定的时间、指定的地点履行合同,具体的服务时间、地点和方式见合同协议书。

5.2 乙方提供服务应当按合同协议书规定的时间、地点和方式完成服务项目。

## 6. 服务的验收

6.1 甲方在乙方提供服务后应当及时组织验收。

6.2 服务的不足，甲方应在验收时当面提出；对服务质量有异议的应在服务履行开始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提出。

6.3 在验收过程中发现有质量、技术等问题，乙方应负责按照甲方的要求采取相应补救措施，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和损失。

6.4 甲方在乙方按合同规定完成服务后，无正当理由而拖延接收、验收或拒绝接收、验收的，应承担因此给乙方造成的直接损失。

6.5 甲方对服务成果进行检查验收合格后，应当收取发票并在《验收单》上签署验收意见及加盖单位印章。

6.6 大型或者复杂的服务采购项目，甲方可以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并由其出具验收报告单。

6.7 政府采购当事人在合同履行和验收工作中，应当自觉接受财政部门和对政府采购负有行政监督职责的政府其他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在合同履行验收工作中合同当事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追究相关违法、违纪责任：

(1) 甲方无正当理由推迟项目验收时间的；

(2) 甲乙双方相互串通通过减少服务内容、降低服务标准或虚开发票等手段，套取财政资金的；

(3) 发现问题未向财政部门反映，私自与对方协商改变中标、成交结果的；

(4) 行贿、受贿或谋取不正当利益的；

(5) 拒绝有关部门依法实施监督检查的。

## 7. 服务保证

### 7.1 质量标准

(1) 本合同下交付的服务成果应符合第八章“服务内容及要求”所述的标准。如果没有提及适用标准，则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机构发布的最新版本的标准。

(2) 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还应符合国家有关规定。

### 7.2 服务保证

(1) 乙方应保证没有因乙方的行为或疏忽而产生的缺陷。在验收后不少于双方约定或乙方承诺（两者以较长的为准）的服务保证期内，本保证保持有效。

(2) 在服务保证期内所发现的缺陷，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3) 乙方收到通知后应在规定的响应时间内以合理的速度免费维修。

(4) 在服务保证期内，如果证实服务范围内的服务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等，甲方可以根据本合同条款第13.1项规定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补救措施或索赔。

(5) 乙方在约定的时间内未能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规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 8. 权利瑕疵担保

8.1 乙方保证对其出售的服务享有合法的权利。

8.2 如甲方使用该服务构成上述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 9. 知识产权保护

9.1 乙方对其所提供的服务应当享有知识产权或经权利人合法授权，保证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和商业秘密等权利。

9.2 甲方使用乙方提供的服务对第三人构成侵权的，应当由乙方承担全部法律责任，给甲方造成损害的，乙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9.3 甲方委托乙方提供的服务，甲方享有知识产权，未经甲方许可不得转让任何第三人。

#### 10. 保密义务

10.1 甲、乙双方在采购和履行合同过程中所获悉的对方属于保密的内容，甲乙双方均有保密义务。

#### 11. 合同价款支付

11.1 验收合格后，乙方出具正规发票给甲方，凭甲方开具的《政府采购合同验收报告单》办理合同价款结算手续。

11.2 合同价款构成中应当由财政支付的部分，甲方应当在验收合格后的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国库管理部门申请支付，经国库管理部门审核后直接支付给乙方。

11.3 合同价款构成中应当由甲方自行支付的部分，甲方应当在验收合格后十五个工作日内支付。

11.4 支付合同价款时，一律不向乙方以外的任何第三方办理付款手续。开户行和帐号以签订的政府采购合同为准，如果乙方要求变更，则乙方必须提供加盖财务专用章、法人代表签字的证明文件，报经甲方审查核准，并报财政部门备案。

11.5 合同价款支付方式和条件在合同协议书中另有规定。

#### 12. 伴随服务

12.1 乙方应向甲方提交所提供服务的技术文件，包括相应的中文技术文件，如：图纸、操作手册或服务指南。这些文件应随同服务成果一同提交。

12.2 乙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1) 服务现场的启动监督及技术支持；

(2) 提供服务所需的专用工具和辅助材料；

(3) 在合同各方商定的一定期限内对所有的服务实施监督，但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乙方在服务期限内所承担的义务；

### 13. 违约责任

#### 13.1 质量瑕疵的补救措施和索赔

(1) 如果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质量验收标准或存在质量缺陷，而甲方在合同条款第6条或合同的其他条款规定的检验、验收和质量保证期内，根据法定质量检测部门出具的检验证书向乙方提出了索赔，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几种方式结合起来解决索赔事宜：

①乙方同意维修并至验收合格，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和损失由乙方承担。

②根据服务的质量状况以及甲方所遭受的损失，经过甲乙双方商定降低合同的价格。

③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七日内负责采用符合合同规定的方式来修补缺陷部分，其费用由乙方负担。同时，乙方应在约定的质量保证期基础上相应延长修补的质量保证期。

(2) 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十日内乙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如果乙方未能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十日内或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按照上述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采取补救措施，甲方有权从应付合同价款中扣除索赔金额或者没收质量保证金，如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进一步要求乙方赔偿。

#### 13.2 迟延服务的违约责任

(1) 乙方应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提供服务。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可能妨碍按时提供服务的情形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迟延的事实、可能迟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期提供服务。

(2) 除本合同条款第18条规定情况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供服务，甲方有权从合同价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每周（一周按七日计算，不足七日按一周计算）赔偿延期服务的服务费用的百分之零点五（0.5%）计收，直至提供服务为止。但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不超过合同价的百分之五（5%）。一旦达到误期赔偿的最高限额，甲方可以终止合同。

### 14. 合同的变更

14.1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甲、乙双方可就合同履行的时间、地点和方式等协商进行变更。协商一致后，双方应签订书面的补充协议。

14.2 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甲方有权在合同价款百分之十的范围内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服务，并就此与乙方签订补充合同，乙方不得拒绝。

14.3 除双方签署书面协议，并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外，本合同条件不得有任何变更。

## 15. 合同中止与终止

### 15.1 合同的中止

(1) 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因采购计划调整，甲方可以要求中止履行，待计划确定后继续履行；

(2) 合同履行过程中因供应商就采购过程或结果提起投诉的，甲方认为有必要或财政部门责令中止的，应当中止合同的履行。

### 15.2 合同的终止

(1) 合同因有效期限届满而终止；

(2) 乙方未能依照本合同约定条件履行合同，已构成根本性违约的，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3) 如果乙方丧失履约能力或被宣告破产，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而不给乙方补偿。

(4) 如果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有不正当竞争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规定由有关部门追究其法律责任。

(5) 如果合同的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或社会公共利益，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的履行，给乙方造成损失的予以相应补偿。

## 16. 合同转让和分包

16.1 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将合同转包。

16.2 乙方未在响应文件中说明，且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合同的主体、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

16.3 根据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政策规定，经甲方同意，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大型企业可依法向中小企业分包。

## 17. 供应商的广告或宣传

17.1 未经甲方事先书面许可，乙方不得以履行本政府采购合同为由，以广告或其他形式宣称其是政府采购指定供应商是政府采购指定单位。

## 18. 不可抗力

18.1 不可抗力是指合同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自然灾害和社会事件。

18.2 任何一方对由于不可抗力造成的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合同不承担违约责任。但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18.3 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在三日内将事件的情况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在事件发生后十日内，向另一方提交合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理由的报告。

## 19. 解决争议的方法

19.1 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执行合同过程中所发生的或与合同有关的一切

争端。如从协商开始后十日内仍不能解决，可以向财政部门提请调解。

19.2 调解不成可以按合同专协议书中规定下列方式之一提起仲裁或诉讼：

- (1) 向甲方所在地仲裁机构提起仲裁；
- (2) 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9.3 如仲裁或诉讼事项不影响合同其它部分的履行，则在仲裁或诉讼期间，除正在进行仲裁或诉讼的部分外，合同的其它部分应继续执行。

#### 20. 法律适用

20.1 本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如合同条款与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不一致的，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修改本合同。

#### 21. 通知

21.1 本合同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均应采用书面形式，传真或快递送到本合同中规定的对方的地址和办理签收手续。

21.2 通知以送到之日或通知书中规定的生效之日起生效，两者中以较迟之日为准。

#### 22. 合同生效

22.1 本合同在合同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服务类）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规定
第1.2（6）款	项目现场	采购人指定地点
第5.1条	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及方式	设计周期：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5天内完成完成可研编制，初步设计（含概算）在可研评审完成后20天内完成。具体以合同签订为准。 服务时间：具体以合同签订为准。 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第7.1条	质量标准	符合国家规定质量标准。
第11条	合同价款支付	1、付款人：采购人 2、付款方式：
第12条	伴随服务	详见本项目采购需求

			第19条	解决争议的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诉讼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仲裁
--	--	--	------	---------	---

## 本包的评分规则

序号	分数性质	分数类型	分值	是否需要上传证明材料	上传证明材料类型	评分规则描述和上传证明材料要求
1	客观分	报价分	10	否	无	【报价】的评分规则：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报价分
2	主观分	技术分	5	否	无	【项目理解】的评分规则：根据本项目采购需求，对投标人就本项目总体需求的理解程度进行评价，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1）对国家、省相关政策文件的理解、（2）项目建设背景、现状分析及建设目标等。对政策、文件理解透彻，需求分析到位，完全符合采购需求的计5分，缺漏项或不合理的每项扣2.5分，分析欠合理或欠完善的每项扣1分，扣完为止；未提供的不计分。
3	主观分	技术分	25	否	无	【项目总体实施方案】的评分规则：根据本项目采购需求，对投标人就本项目总体实施方案进行评价，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1）总体方案、（2）人员分工计划；（3）进度计划及保障措施、（4）安全保密措施、（5）应急预案。方案科学合理，完全符合采购需求的计25分，缺漏项或不合理的每项扣5分，方案分析欠合理或欠完善的每一个不足之处每项扣2.5分，扣完为止；未提供的不计分。
4	主观分	技术分	10	否	无	【质量保证措施】的评分规则：投标人需针对本项目提供质量保证措施，包括但不限于：（1）服务过程质量控制；（2）交付成果质量控制等子项。方案完整合理、条理清晰、与项目实际契合度高、且涵盖了以上所有子项的，计10分。缺漏项的，每处扣5分，方案欠完整、不够合理、不够严谨、欠详细、可行性较差的，每一个不足之处扣2分，扣完为止。未提供的不计分。
5	客观分	商务分	20	是	图片	<p>【团队实力】的评分规则：1、拟派项目负责人（仅限1人）具有咨询工程师（投资）资格证书或注册建筑师或注册结构师的计5分，具有人社部门颁发的高级工程师职称的计5分，本项最高计10分。2、拟派项目组成员（项目负责人除外），具有咨询工程师（投资）或注册建筑师或注册结构师资格证书或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的，每人计1分，最高计10分。</p> <p>【团队实力】的上传证明材料要求：以上人员均需提供对应证书复印件【咨询工程师（投资）资格证书注册单位需要与投标人单位名称一致】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并提供2024年9月以来任意连续3个月在投标人单位购买社保的证明，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计分。</p>
6	客观分	商务分	10	是	图片	<p>【类似业绩】的评分规则：供应商自2022年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同类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或初步设计的，每个业绩计2分，最高计10分。</p> <p>【类似业绩】的上传证明材料要求：响应文件中提供合同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计分。</p>

7	客观分	商务分	20	是	图片	<p>【企业实力】的评分规则：1、投标人具备工程咨询单位甲级资信证书（资信类别：综合资信）计5分，具备工程咨询单位甲级资信证书（资信类别：专业资信）的计5分，具备建筑、市政工程设计乙级资质及以上的记3份，具备城乡规划编制乙级资质及以上的记3分，本项最高计16分。注：响应文件中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不计分。2、投标人提供2022年以来获工程咨询行业优秀工程咨询成果奖或工程设计行业优秀设计奖情况：每项国家级奖计2分，每项省级奖计1分；本项最高计4分。注：提供相应文件或证书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否则不计分。</p> <p>【企业实力】的上传证明材料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p>
---	-----	-----	----	---	----	--

### 本包执行的优惠政策

优惠政策	优惠方式	供应商所需出示材料	优惠比例(或分数)	备注
小型、微型企业优惠	总报价减免优惠	提供财政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中规定格式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10%	服务由小型、微型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小型、微型企业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的，享受此优惠；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为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此优惠政策，服务由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承接的，需提供监狱企业/残疾人企业声明函。

### 本包偏离无效投标设置

除已设置评分项和实质性需求外，本包【货物技术参数】和【其他评审设置】中的偏离检查项最多偏离10项，超过将导致无效投标